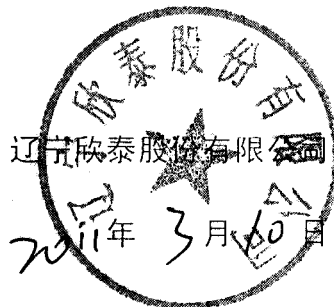


# 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对招股说明书的 确认意见

作为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本公司承诺《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与本公司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 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

### 确认意见

作为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人承诺《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指使发行人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发行人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实际控制人(签名)



温德乙

2011年3月10日